

浙江省禁毒办文件

浙江省教育厅办公室

浙禁毒办〔2017〕100号

浙江省禁毒办 浙江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 组织参加 2017 年全国青少年禁毒知识 竞赛活动的通知

各市、县（市、区）禁毒办、教育局，各高等学校：

为进一步加强青少年毒品预防教育工作，增强青少年毒品预防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，切实提高青少年学生识毒、防毒、拒毒意识和能力，根据国家禁毒办《关于组织开展 2017 年全国青少年禁毒知识竞赛活动的通知》要求，现就组织参加 2017 年全国青少年禁毒知识竞赛活动通知如下：

一、组织领导

此次竞赛活动由国家禁毒委员会办公室、教育部主办，中国禁毒基金会承办。省禁毒办、省教育厅成立浙江赛区组委会，负责比赛的组织工作。

二、参赛范围

此次竞赛活动参赛人员为全省小学 5 至 6 年级、初中、高中以及中职学校、高等学校在校学生。

三、竞赛内容

竞赛活动涉及内容包括毒品知识、毒品危害、毒品防范、禁毒法律法规、戒毒康复、毒情形势以及青少年毒品预防教育“6·27”工程等（题库待承办方公布后下发）。

四、时间安排

竞赛活动自2017年11月1日至2017年11月30日。

五、参赛方式

全省参赛学生登录“中国禁毒”微信（微信号：onncc626）、中国禁毒数字展览馆（www.626china.org）、中国禁毒网（www.nncc626.com）进行学习并答题。

六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精心组织。各地禁毒、教育部门要结合青少年毒品预防教育“6·27”工程贯彻实施及2017年秋季开学在校学生毒品预防教育“五个一”活动部署要求，及时就本地组织参赛相关工作进行会商并确定专人负责，做好竞赛活动的组织工作。各级各类学校要制订本校学生参赛方案和计划，通过学校统一组织答题、课后作业、家校互动项目等形式，把竞赛活动作为在校学生学习禁毒知识、了解毒情形势、认清毒品危害、掌握防毒技能以及参与禁毒社会实践的重要内容，力争每一位参赛范围的学生通过参加知识竞赛接受一次禁毒教育。各级禁毒部门要及时组织校外禁毒辅导员主动到各学校进行辅导、指导，把知识竞赛题库发放给每位参赛学生，让每位参赛学生掌握应知应会的禁毒知识，力争取得好成绩。

(二) 全面发动。各地禁毒、教育部门要将知识竞赛相关要求、涉及到的知识点通过在校生及家长关注的教育类、禁毒类微博、微信、网站等媒体进行广泛宣传，努力扩大竞赛活动的知晓率和覆盖面。各学校可及时将校园网链接“中国禁毒数字展览馆”(www.626china.org)、“浙江禁毒网”(www.zjjd.org)，方便学生及家长关注。同时积极引导学生及家长关注“中国禁毒”微信(微信号: onncc626)，通过“小手拉大手”等形式共同提高学生及家长的禁毒意识和拒毒防毒能力。

(三) 务求实效。为确保本次比赛取得实效，国家禁毒办将从学生参赛率(参赛学生/学生总数)、学校参赛率(参赛学校/学校总数)、满分率(满分学生数量/参赛学生总数)、及格率(及格学生数量/参赛学生总数)、平均分等方面对各地参赛情况进行排名，省禁毒办也将参照上述标准进行通报，并将结果纳入全省市级禁毒工作考评。比赛组委会将视各地各高校参赛情况对优秀组织单位予以表扬；并从比赛成绩获得满分的参赛个人中抽取若干名幸运奖予以奖励。

联系人：省禁毒办，应轶，联系电话：0571-87286125；
省教育厅，王颖，联系电话：0571-88008879。

浙江省禁毒委员会办公室 浙江省教育厅办公室

2017年10月27日